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3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30;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5年12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15:00。

(2)会议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2033号5号楼索菱股份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盛家方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28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计294,952,9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1508%,其中: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计195,047,7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5834%;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本次会议的股东共27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9,905,1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67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派律师宋佳音、田宇民到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58,557股;反对1,669,400股;弃权177,2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106,3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739%;反对1,66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60%;弃权17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01%。该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6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2555%;反对1,66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02%;弃权17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43%。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其中:

2.01、审议通过了《股东会议事规则》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54,357股;反对1,657,200股;弃权193,6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102,1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725%;反对1,65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19%;弃权193,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6%。该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5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1878%;反对1,65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937%;弃权19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185%。

2.02、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57,357股;反对1,656,700股;弃权191,1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105,1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735%;反对1,656,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17%;弃权19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48%。该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2361%;反对1,65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857%;弃权19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782%。

2.03、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43,657股;反对1,667,300股;弃权194,2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091,4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689%;反对1,66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53%;弃权194,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4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0155%;反对1,66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564%;弃权19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281%。

2.04、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27,157股;反对1,672,300股;弃权205,7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074,9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633%;反对1,672,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70%;弃权20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3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7497%;反对1,67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9370%;弃权20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134%。

2.05、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55,057股;反对1,656,500股;弃权193,6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102,8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727%;反对1,656,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16%;弃权193,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5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1991%;反对1,65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825%;弃权19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185%。

2.06、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49,857股;反对1,653,600股;弃权201,7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097,6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710%;反对1,653,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06%;弃权20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8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5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1153%;反对1,65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357%;弃权20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489%。

2.07、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53,257股;反对1,648,900股;弃权202,003,0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101,0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721%;反对1,64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590%;弃权202,00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8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5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1701%;反对1,64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5600%;弃权20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699%。

2.08、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53,257股;反对1,617,100股;弃权234,8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101,0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721%;反对1,61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83%;弃权23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9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5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1701%;反对1,6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478%;弃权23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821%。

2.09、审议通过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35,557股;反对1,671,100股;弃权198,5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083,3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661%;反对1,67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66%;弃权19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3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8850%;反对1,67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9176%;弃权19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974%。

2.10、审议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8,041,457股;反对1,603,600股;弃权260,1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3,089,2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3681%;反对1,603,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37%;弃权260,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4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800%;反对1,60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8304%;弃权26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96%。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其中:

3.01、审议通过了《提名盛家方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9,660,5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057%。盛家方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审议通过了《提名白俊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9,237,0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621%。白俊峰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审议通过了《提名蔡新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9,236,2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618%。蔡新辉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其中:

4.01、审议通过了《提名陈实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91,168,7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170%。陈实强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审议通过了《提名朱光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9,684,7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139%。朱光伟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5,04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97,822,657股;反对1,644,500股;弃权438,0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92,870,4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2940%;反对1,644,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575%;弃权438,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2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557%;反对1,64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4892%;弃权43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55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宋佳音律师、田宇民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6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在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会成员:盛家方先生(董事长)、白俊峰先生(副董事长)、蔡新辉先生、陈实强先生(独立董事)、朱光伟先生(独立董事)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

1)、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实强;委员:朱光伟、白俊峰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朱光伟;委员:盛家方、陈实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实强;委员:蔡新辉、朱光伟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决定聘任盛家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蔡新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张晓宇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徐海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投资者专线未变更。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投资者专线电话:0755-28022655传真:0755-28022955

电子邮箱:dm88@szsoling.com

网址:www.szsoling.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一道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B栋3507。

三、部分董事周满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樊庆峰先生、邓群英先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也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樊庆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邓群英先生持有公司65,000股股份,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份管理的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明先生、仝小民先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也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二位独立董事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董事会对上述届满离任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原监事会的监督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5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完善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最新修订,并结合实际情况,拟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附件:《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4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年12月2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盛家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白俊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四、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调整,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重新选举了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如下:

1)、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实强;委员:朱光伟、白俊峰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朱光伟;委员:盛家方、陈实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实强;委员:蔡新辉、朱光伟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五、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并提名,聘任盛家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六、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盛家方先生的提名,聘任蔡新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七、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盛家方先生提名,聘任蔡新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八、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计委员会提名,聘任张晓宇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张晓宇女士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九、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盛家方先生提名,聘任徐海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徐海霞女士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股票代码:600685 公告编号:2025-052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公司全体董事参加表决,并形成决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增补聂黎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增补后战略委员会委员构成情况如下:

主任委员:罗兵

委员:顾远、尹路、任开江、聂黎军。

关联董事聂黎军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通过《关于提名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预案》。

提名程柏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当选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并将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厘定薪酬。如获股东会选举通过,委任程柏林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预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还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3、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修订的《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4、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修订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5、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修订的《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6、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修订的《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7、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8、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9、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0、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1、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2、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3、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4、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缓及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5、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6、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7、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8、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规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9、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修订的《内部审计章程》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20、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修订的《内部控制管理规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9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程柏林,男,1969年7月生,中共党员,1995年学士毕业于华东船舶工业学院船舶工程专业;2007年硕士毕业于江苏科技大学工业工程专业。历任广州文冲船厂造船工程部内业课副课长、船体课课长;广州文冲船厂有限责任公司造船事业部工程部副部长、生产管理部副部长、部长,造船事业部经理助理、副经理,造船工作部经理,广州文冲船厂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州中船黄埔造船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船九江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船九江海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中国船舶集团华南船机有限公司董事,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董事。

程柏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条件。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92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中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秦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秦凯,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年加入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车间技术员、技术科长、车间主任、生产厂长、事业部经理,现任公司重机事业部总监。

秦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秦凯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94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非职工代表董事;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202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1、董事长:郭元强先生

2、非独立董事:郭元强先生、宋志强先生、蒋跃先生、秦凯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3、独立董事:马凤举先生、范琦女士、孔祥勇先生(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均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担任职工代表董事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独立董事马凤举先生自 2021 年 4 月 16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不得超过六年,因此,马凤举先生本次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15 日止。

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

1、审计委员会:孔祥勇先生(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马凤举先生(独立董事)、宋志强先生,其中孔祥勇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战略委员会:郭元强先生、宋志强先生、蒋跃先生,其中郭元强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范琦女士(独立董事)、郭元强先生、孔祥勇先生(独立董事),其中范琦女士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马凤举先生(独立董事)、郭元强先生、范琦女士(独立董事),其中马凤举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马凤举先生(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4 月 15 日止。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况

1、总经理:郭元强先生

2、副总经理:马继勇先生、蒋跃先生

3、财务总监:邱秀梅女士

4、董事会秘书:刘玉伦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蔡舒晨先生

6、审计部负责人:张洪飞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的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刘玉伦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蔡舒晨先生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玉伦先生	蔡舒晨先生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	
联系电话	0537-3956829	0537-3956905
传真	0537-3956801	
电子邮箱	zhengquanbu@lmc-ind.com	

三、部分董事周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吴卫明先生、左衍军先生、周向东先生,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仍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卫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78,000股,持有上海利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0%股份,上海利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161,000股。周向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78,000股,持有济宁市兖州区泰东投资有限公司50%股份,济宁市兖州区泰东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69,300股。左衍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78,000股,通过济宁市兖州区科泰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70,000股。上述人员离任后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公司向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郭元强,男,1966年生,加拿大籍,高级铸造工程师,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1989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铸造专业,1992年获得上海交通大学材料科学系复合材料专业研究生学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创始人及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郭元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6,639,996股,并通过JADE BEAUTY HOLDINGS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股票9,359,999股,郭元强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